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NO DRAGON NEW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龍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5)

### 內幕消息公告 簽訂Wi-Fi安裝及安裝後營運協議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條文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鴿子數碼與廣東速度訂立一份不具約束力的 Wifi 諒解備忘錄。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交易時段後)，鴿子數碼與廣東速度已簽訂一份協議(「協議」)。

根據協議條款，鴿子數碼獲授予唯一及獨家權利，以(i)提供 Wi-Fi 設備安裝服務及於安裝後之解決方案和軟件營運服務；(ii)為廣東速度提供廣告數碼化服務；及(iii)與廣東速度共同使用於廣鐵集團在中國多個省份管理的所有火車站各站站房內的 Wi-Fi 系統，首服務期為三年。

#### 緒言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條文發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交易時段後)，鴿子數碼與廣東速度已簽訂一份協議(「協議」)。根據協議條款，鴿子數碼獲授予唯一及獨家權利，以(i)提供 Wi-Fi 設備安裝服務及於安裝後之解決方案和軟件營運服務；(ii)為廣東速度提供廣告數碼化服務；及(iii)與廣東速度共同使用於廣鐵集團在中國多個省份管理的所有火車站各站站房內的 Wi-Fi 系統，首服務期為三年。

## 協議的主要條款

### 日期

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交易時段後)

### 訂約方

- (i) 鴿子數碼
- (ii) 廣東速度

在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所知、所悉及所信，廣東速度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關聯。

### 唯一及獨家權利 - Wi-Fi 系統設備安裝服務及於安裝後的解決方案及軟件營運服務

根據協議條款，鴿子數碼同意成為廣東速度的唯一及獨家供應商，為其於廣鐵集團在中國多個省份管理的所有火車站站房內安裝 Wi-Fi 系統設備及提供安裝後的解決方案及軟件營運服務。據此，廣東速度同意讓鴿子數碼享有唯一及獨家權利，以讓其(i)為廣東速度將通過 Wi-Fi 系統發放的廣告提供數碼化服務；及(ii)在支付 Wi-Fi 系統使用費的情況下與廣東速度共同使用 Wi-Fi 系統。

### 唯一及獨家權利 - 廣告數碼化服務

根據協議條款，廣東速度同意委任鴿子數碼成為唯一及獨家廣告數碼化服務供應商，為其所設計、製作及通過 Wi-Fi 系統發放的廣告提供數碼化服務，而鴿子數碼則有權享有由設計、製作及通過 Wi-Fi 系統發放的廣告所產生的經營淨利(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之 95%。

### 唯一及獨家權利 - 與廣東速度共同使用 Wi-Fi 系統

根據協議條款，廣東速度作為 Wi-Fi 系統的唯一及獨家獲授權使用者，同意鴿子數碼在支付 Wi-Fi 系統使用年費的情況下，授予其唯一及獨家(廣東速度除外) Wi-Fi 系統使用權權利，以讓其直接或間接使用 Wi-Fi 系統。而鴿子數碼則有權享有透過利用 Wi-Fi 系統所產生的經營淨利(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之 95%。

## Wi-Fi 系統使用費

與廣東速度共同使用 Wi-Fi 系統所需支付的 Wi-Fi 系統使用費，乃按照 Wi-Fi 系統已開始運作的火車站數目及地點計算。根據協議條款，鴿子數碼將預付 Wi-Fi 系統使用費，總數為人民幣 44,135,000（約相等於 55,168,750 港元）。鴿子數碼實際須繳付的 Wi-Fi 系統使用費，將先從預付款中扣除。倘若在協定終止或速度廣告喪失其作為 Wi-Fi 系統唯一及獨家獲授權使用者權利時，預付 Wi-Fi 系統使用費尚有剩餘金額，則廣東速度必須歸還有關餘款予鴿子數碼。

Wi-Fi 系統使用費是由鴿子數碼及廣東速度經過公平磋商而釐訂，並參考了(當中包括)廣東速度在獲得其成為 Wi-Fi 系統唯一及獨家獲授權使用者權利及 Wi-Fi 系統獨家廣告代理權時所發生的費用與成本。

董事認為與廣東速度共同享有 Wi-Fi 系統的獨家使用權所需支付的 Wi-Fi 系統使用費是公平合理並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而訂立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3 條項下須予披露有關擬收購或出讓之協商或協議，董事會亦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項下之一般披露責任須予披露的其他事宜。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廣告」	指	根據一份由廣東速度與廣鐵廣告總公司訂立的廣告代理協議，由廣東速度設計、製作及通過 Wi-Fi 系統發放的商業廣告
「協議」	指	由鴿子數碼與廣東速度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訂立的協議，內容有關(當中包括)委任鴿子數碼作為唯一及獨家的: (i)安裝 Wi-Fi 系統設備及提供安裝後的解決方案及軟件營運服務供應商; 及(ii)廣告數碼化服務供應商; 及(iii)與廣東速度共同使用 Wi-Fi 系統的權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龍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發行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395）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廣鐵集團」	指	廣州鐵路(集團)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關連人士，以及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訂約方」	指	協議與Wifi諒解備忘錄之訂約方，即鴿子數碼與廣東速度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會計準則」	指	中國會計準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5港元的普通股股份持有人
「鴿子數碼」	指	鴿子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Wifi諒解備忘錄」	指	由鴿子數碼與廣東速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訂立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當中包括) 銷售無線網絡設備，並由鴿子數碼為廣東速度在中國提供無線網絡安裝及系統解決方案服務
「Wi-Fi系統」	指	以廣告為目的，由鴿子數碼根據協議於廣鐵集團在中國多個省份管理的所有火車站站房內將逐步安裝的Wi-Fi系統
「廣東速度」	指	廣東速度廣告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廣鐵集團管理的所有火車站站內唯一及獨家Wi-Fi系統廣告代理，為獨立第三方

「廣鐵廣告總公司」	指	廣州鐵路集團文化廣告總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份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龍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楊新民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黃月琴女士、周全先生及關志恒先生、非執行董事汪嘉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發丁博士、潘禮賢先生及周光耀先生。

本公告所述的中國實體、部門、設施或職銜的中文名稱與英文翻譯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於本公告內人民幣與港元按1港元=人民幣0.8元之匯率換算。該換算不應被視為表示相關金額已被、應該可以或可以用任何特定匯率兌換。

\* 僅供識別